

## 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6月25日向各位董事送达。

2、本次董事会于2024年6月27日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江苏省常熟市碧溪街道电厂路19号公司会议室召开。

3、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8名（其中：董事方谷钊先生、黄超先生、陈钊敏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无委托出席情况。

4、会议由董事长方谷钊先生主持，本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荟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李荟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李荟女士的薪酬采用年薪制，年薪=基本年薪+绩效年薪，基本年薪为（税前）37.8万元/年，基本年薪按月度发放，绩效年薪依据年度考评结果按照其实际入职日起算发放。

表决结果：赞成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

公告。

## **2、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原非独立董事林芳女士因个人家庭原因已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职务，且林芳女士辞职后，公司董事人数小于9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须增补一名董事。经公司控股股东提名，拟补选张洁琴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表决结果：赞成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董事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 **3、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从业资格，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为公司出具的各项专业报告客观、公正，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董事会同意继续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2024年度审计费用为55万元，与2023年度保持一致。

该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二次会议审核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董事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 **4、审议通过了《关于召集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于2024年7月15日（星期一）下午15:00在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赞成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7日